

# 機密文書機密等級變更或註銷紀錄單

## 國立東華大學機密文書機密等級變更或註銷紀錄單

通知機關 <small>(原機密案件核定機關)</small>		發文日期	
		發文字號	
原機密案件	發 文 日 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
	發 文 字 號	字第	號
新等級或註銷			
登 記 人	(職稱)  (姓名)  (日期)		

**說明：**

- 一、機密文書機密等級奉准變更或註銷時先調出原卷核對。
- 二、將原案封面或公文紙上所標機密等級以雙線劃去，再於明顯處浮貼已列明資料經登記人簽章之紀錄單。
- 三、原案照變更之等級或非機密文件保管。

文書組承辦人：\_\_\_\_\_

106.07.03 修訂

裝 訂 線